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0-061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9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和利润分配预案概述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176,449,579.48 元，利润总额 630,389,463.26 元，净利润 427,564,838.56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9,409,038.26 元，本年度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987,326,255.05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依据今年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变化、行业发展的基础特征和发展趋势，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对公司利润分配的政策予以明确规定，其中现金分红的条件为：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

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最近三年公司分红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金额：如回购 股份等)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润的比率 (%)
2019	39,915,924.09	359,409,038.26	11.11%
2018	42,876,618.12	643,907,329.38	6.67%
2017	408,736,795.60	1,251,152,164.70	32.67%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未对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具体原因

考虑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公司未来一段时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经营发展实际，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尤其是资金面情况，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 2019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以充实公司资金实力，为公司发展做准备。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在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发展的前提下，积极推行现金分配方式，保护和提高投资者的长远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当前外部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根据监管部门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监事，经过核查，我们对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如下意见：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是结合公司实

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公司监事会同意本项议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